

股票代碼：3266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289號11樓
電話：(02)2777-135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9
(七)關係人交易	29~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
(十四)部門資訊	35~3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沂臻



會計師：

曹明揚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七日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3.31		114.12.31		114.3.31			115.3.31		114.12.31		114.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86,601	7	933,129	7	1,177,782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4,625,000	33	4,123,000	31	3,099,000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二十二))	307,279	2	273,566	2	255,615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及九)	1,629,991	12	1,636,790	13	1,493,509	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九)及七)	52,379	-	11,522	-	34,268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二十二))	3,247	-	5,621	-	32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二))	8,550	-	11,400	-	11,244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二十二))	638,433	5	563,902	4	669,499	6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二)及七)	42	-	-	-	4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45,000	-	42,068	-	24,26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二))	52,984	-	40,356	-	47,30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二十二)及七)	133,856	1	195,768	2	156,082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二)及七)	-	-	-	-	64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075	-	17,217	-	200,201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二))	458	-	584	-	1,13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三))	11,782	-	11,782	-	9,686	-
1320 存貨(建設業適用)(附註六(四)、七及八)	10,916,459	79	10,473,411	79	9,419,538	7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4,785	-	4,468	-	4,026	-
1410 預付款項	196,412	2	185,745	2	163,409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0,000	-	30,000	-	30,00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98,384	1	137,013	1	92,88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955	-	7,404	-	2,74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610	-	1,779	-	8,749	-		<u>7,165,124</u>	<u>51</u>	<u>6,638,020</u>	<u>50</u>	<u>5,689,332</u>	<u>46</u>
148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附註六(九))	165,135	1	155,483	1	114,929	1	非流動負債：						
	<u>12,792,293</u>	<u>92</u>	<u>12,223,988</u>	<u>92</u>	<u>11,327,542</u>	<u>91</u>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51,500	1	159,000	1	181,500	1
非流動資產：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	-	-	-	33,898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60,769	1	60,772	1	65,98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91,201	1	90,297	1	91,339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8	-	8	-	306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7,563	-	7,495	-	8,6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63,594	1	53,898	-	55,04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909,928	7	905,986	7	923,269	8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二十二))	1,766	-	1,908	-	2,366	-
1780 無形資產	2,698	-	1,591	-	1,482	-		<u>277,637</u>	<u>3</u>	<u>275,586</u>	<u>2</u>	<u>305,205</u>	<u>2</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38,207	-	38,207	-	38,684	-	負債總計	<u>7,442,761</u>	<u>54</u>	<u>6,913,606</u>	<u>52</u>	<u>5,994,537</u>	<u>48</u>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5,261	-	15,261	-	14,073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七))：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25,249	-	25,249	-	31,091	-	3100 股本	3,523,143	25	3,523,143	27	3,523,143	28
	1,090,107	8	1,084,086	8	1,142,516	9	3200 資本公積	802,671	6	802,671	6	802,671	7
資產總計	<u>\$ 13,882,400</u>	<u>100</u>	<u>13,308,074</u>	<u>100</u>	<u>12,470,058</u>	<u>100</u>	3300 保留盈餘	2,072,614	15	2,028,931	15	2,111,992	17
							3400 其他權益	-	-	-	-	1,225	-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小 計	6,398,428	46	6,354,745	48	6,439,031	52
							非 控 制 權 益	41,211	-	39,723	-	36,490	-
							權益總計	<u>6,439,639</u>	<u>46</u>	<u>6,394,468</u>	<u>48</u>	<u>6,475,521</u>	<u>5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882,400</u>	<u>100</u>	<u>13,308,074</u>	<u>100</u>	<u>12,470,058</u>	<u>100</u>

董事長：麥寬成



經理人：魏岱霖



會計主管：葉玉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五年及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十九)及七)	\$ 508,760	100	250,9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379,642	75	173,060	69
5900 營業毛利	129,118	25	77,931	31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附註六(九))	5,741	1	8,124	3
6200 管理費用	62,210	12	52,435	2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3	-	602	-
	68,334	13	61,161	24
6900 營業淨利	60,784	12	16,77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2,038	-	3,851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1,365	-	1,38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一))	(5,479)	(1)	7,609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四)及(二十一))	(376)	-	(33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	-	3,235	1
	(2,452)	(1)	15,745	6
7900 稅前淨利	58,332	11	32,515	1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13,161	2	8,387	3
本期淨利	45,171	9	24,128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七))	-	-	732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	-	(14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	58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58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171	9	24,714	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3,683	9	23,179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1,488	-	949	-
	\$ 45,171	9	24,128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3,683	9	23,765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1,488	-	949	-
	\$ 45,171	9	24,714	10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12		0.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12		0.07	

董事長：麥寬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魏岱霖



會計主管：葉玉娟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23,143	802,671	740,818	1,347,995	2,088,813	639	6,415,266	35,541	6,450,807
本期淨利	-	-	-	23,179	23,179	-	23,179	949	24,1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86	586	-	5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3,179	23,179	586	23,765	949	24,714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23,143	802,671	740,818	1,371,174	2,111,992	1,225	6,439,031	36,490	6,475,521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23,143	802,671	808,035	1,220,896	2,028,931	-	6,354,745	39,723	6,394,468
本期淨利	-	-	-	43,683	43,683	-	43,683	1,488	45,1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3,683	43,683	-	43,683	1,488	45,171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3,523,143	802,671	808,035	1,264,579	2,072,614	-	6,398,428	41,211	6,439,639

董事長：麥寬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魏岱霖



會計主管：葉玉娟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8,332	32,5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82	7,323
攤銷費用	299	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5,252	(6,645)
利息費用	376	337
利息收入	(2,038)	(3,85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3,23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90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371	(6,7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8,965)	(14,020)
合約資產增加	(40,857)	(25,068)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減少	2,808	5,81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12,628)	(8,799)
其他應收款增加	-	(267)
存貨增加	(414,413)	(579,686)
預付款項增加	(10,709)	(8,42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減少(增加)	38,629	(14,7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994)	(3,53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增加)減少	(9,652)	5,3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91,781)	(643,2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6,799)	11,844
應付票據減少	(2,374)	(1,37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77,463	37,829
其他應付款減少	(61,912)	(51,520)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3)	1,5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551	(1,3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926	(3,0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79,855)	(646,3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410,152)	(620,595)
收取之利息	2,162	3,760
支付之利息	(28,682)	(21,937)
支付之所得稅	(467)	(6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7,139)	(639,379)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8)	-
取得無形資產	(1,364)	(12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2,07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2,912)</u>	<u>1,98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590,000	-
償還短期借款	(88,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500)	(7,5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42)	(2,645)
租賃本金償還	(835)	(7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93,523</u>	<u>(110,90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472	(748,3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3,129	1,926,0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86,601</u>	<u>1,177,782</u>

董事長：麥寬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魏岱霖



會計主管：葉玉娟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昇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陽開發)設立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十七日，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與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法律上以昇陽開發為存續公司，最終存續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名稱為「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89號11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都市更新重建業及土木建築工程承攬業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5.3.31	114.12.31	114.3.31	
本公司	新東陽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新東陽營造)(註)	綜合營造業等	77.14 %	77.14 %	76.63 %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本公司	昇陽國際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昇陽國際置地)	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及一般旅館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本公司	昇陽置地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昇陽置地)	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及一般旅館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及九月向非關係人共取得股權0.51%，致持股比例由76.63%增至77.14%。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5.3.31	114.12.31	114.3.31
現金及零用金	\$ 1,187	1,067	1,003
活期存款	546,597	443,076	532,498
支票存款	7,087	7,135	2,681
定期存款	381,900	401,900	641,600
約當現金	49,830	79,951	-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86,601	933,129	1,177,782

上述約當現金係短期票券，其到期區間為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及民國一一五年一月，利率皆為1.32%。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3.31	114.12.31	114.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10,626	170,825	160,337
上市(櫃)公司股票	96,653	102,741	95,278
合 計	\$ 307,279	273,566	255,615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 8,592	11,400	11,28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2,984	40,356	47,942
	<u>\$ 61,576</u>	<u>51,756</u>	<u>59,228</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5.3.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u>61,576</u>	-	<u>-</u>
	<u>114.12.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u>51,756</u>	-	<u>-</u>
	<u>114.3.31</u>		
	<u>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u>59,228</u>	-	<u>-</u>

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提列呆帳損失及沖減迴轉之情形。

(四)存貨-建設業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預付房地款	\$ 12,846	12,300	3,500
營建用地	3,222,996	3,389,380	3,387,050
在建房地	7,000,276	6,288,295	5,586,437
待售房地	680,341	783,436	442,551
	<u>\$ 10,916,459</u>	<u>10,473,411</u>	<u>9,419,538</u>

1.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4,675千元及53,966千元。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在建房地分別依2.47%及2.48%之資本化利率計算，其利息資本化之金額分別為28,635千元及20,695千元。

3.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已提供作為借款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關聯企業	\$ -	-	33,898

1.關聯企業

(1)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5.3.31	114.12.31	114.3.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 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	-	33,898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3,235
其他綜合損益	-	732
綜合損益總額	\$ -	3,967

(2)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Great Harbor Limited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退還本公司全數股款，金額為美金1,249千元(約台幣38,372千元)，減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因喪失控制力，故依國際會計準則規範視為處分關聯企業，其處分投資利益2,858千元，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處分投資利益3,098千元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產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重分類至損益所產生之損失240千元。前述減資退還之股款業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三日全數收訖。

2.擔保

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生 財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含 辦 公 及 運 輸)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152,951	88,756	52	4,241	246,000
增 添	-	-	-	1,548	1,548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152,951</u>	<u>88,756</u>	<u>52</u>	<u>5,789</u>	<u>247,548</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52,951	88,756	99	3,493	245,299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52,951</u>	<u>88,756</u>	<u>99</u>	<u>3,493</u>	<u>245,29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73,618	78,978	52	3,055	155,703
本期折舊	-	495	-	149	644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73,618</u>	<u>79,473</u>	<u>52</u>	<u>3,204</u>	<u>156,347</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3,618	76,935	99	2,676	153,328
本期折舊	-	560	-	72	632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73,618</u>	<u>77,495</u>	<u>99</u>	<u>2,748</u>	<u>153,960</u>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u>\$ 79,333</u>	<u>9,778</u>	<u>-</u>	<u>1,186</u>	<u>90,297</u>
民國115年3月31日	<u>\$ 79,333</u>	<u>9,283</u>	<u>-</u>	<u>2,585</u>	<u>91,201</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79,333</u>	<u>11,821</u>	<u>-</u>	<u>817</u>	<u>91,971</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79,333</u>	<u>11,261</u>	<u>-</u>	<u>745</u>	<u>91,339</u>

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提供部分不動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300	1,832	2,010	7,822	11,964
增 添	1,077	-	-	-	1,077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1,377</u>	<u>1,832</u>	<u>2,010</u>	<u>7,822</u>	<u>13,041</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768	1,393	2,010	7,822	11,993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768</u>	<u>1,393</u>	<u>2,010</u>	<u>7,822</u>	<u>11,993</u>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220	471	788	2,990	4,469
本期折舊	74	267	101	567	1,009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294</u>	<u>738</u>	<u>889</u>	<u>3,557</u>	<u>5,478</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391	900	386	719	2,396
本期折舊	74	174	101	568	917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465</u>	<u>1,074</u>	<u>487</u>	<u>1,287</u>	<u>3,313</u>
帳面價值：					
民國115年1月1日	<u>\$ 80</u>	<u>1,361</u>	<u>1,222</u>	<u>4,832</u>	<u>7,495</u>
民國115年3月31日	<u>\$ 1,083</u>	<u>1,094</u>	<u>1,121</u>	<u>4,265</u>	<u>7,563</u>
民國114年1月1日	<u>\$ 377</u>	<u>493</u>	<u>1,624</u>	<u>7,103</u>	<u>9,597</u>
民國114年3月31日	<u>\$ 303</u>	<u>319</u>	<u>1,523</u>	<u>6,535</u>	<u>8,680</u>

(八)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土 地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103,238	1,074,416	42,966	1,220,620
租賃修改	-	-	9,771	9,771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103,238</u>	<u>1,074,416</u>	<u>52,737</u>	<u>1,230,391</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04,218	1,074,816	42,966	1,222,000
處 分	(980)	(400)	-	(1,380)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03,238</u>	<u>1,074,416</u>	<u>42,966</u>	<u>1,220,620</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5年1月1日餘額	\$ 6,291	302,486	5,857	314,634
本期折舊	-	5,501	328	5,829
民國115年3月31日餘額	<u>\$ 6,291</u>	<u>307,987</u>	<u>6,185</u>	<u>320,463</u>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291	280,681	4,820	291,792
本期折舊	-	5,515	259	5,774
處 分	-	(215)	-	(215)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6,291</u>	<u>285,981</u>	<u>5,079</u>	<u>297,351</u>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土地	
民國115年1月1日	\$ 96,947	771,930	37,109	905,986
民國115年3月31日	\$ 96,947	766,429	46,552	909,928
民國114年1月1日	\$ 97,927	794,135	38,146	930,208
民國114年3月31日	\$ 96,947	788,435	37,887	923,269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局簽訂「新北市板橋區光環段5地號之國有土地設定地上權開發案」契約，存續期間至民國一五〇年十月止。合併公司「昇陽寓見」完工並採特定地上建物定期使用權轉讓及地上權土地租賃方式推出，其租賃期間及地租等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或由合併公司以收益法(參酌房屋仲介成交行情及內政部實價登錄等資訊)綜合考量後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提供部份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其他金融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15.3.31	114.12.31	114.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98,384	137,013	92,889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65,135	155,483	114,92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49	25,249	31,091
	\$ 288,768	317,745	238,909

1.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主係預售房地之信託專戶及合建保證金等。

2.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

合併公司預期可回收為取得房地買賣合約所支付代銷公司及銷售人員之銷售服務費，故將其認列為資產。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增加10,464千元及278千元。於認列銷售房地之收入時予以攤銷，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認列812千元及5,676千元之推銷費用。

3.擔保情形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415,000	2,113,000	1,039,000
擔保銀行借款	<u>2,210,000</u>	<u>2,010,000</u>	<u>2,060,000</u>
合 計	<u>\$ 4,625,000</u>	<u>4,123,000</u>	<u>3,099,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9,026,000</u>	<u>6,827,000</u>	<u>6,682,344</u>
利率區間	<u>2.28%~3.02%</u>	<u>2.31%~3.14%</u>	<u>2.28%~2.96%</u>

- 1.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新增金額分別為590,000千元及零千元；償還之金額分別為88,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 2.有關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有關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5.3.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NTD	3.03%	121	\$ 181,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000)</u>
				<u>\$ 151,5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14.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NTD	3.03%	121	\$ 189,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000)</u>
				<u>\$ 159,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14.3.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NTD	3.03%	114	\$ 211,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000)</u>
				<u>\$ 181,5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 1.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償還之金額皆為7,500千元。
- 2.有關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有關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流動	\$ <u>4,785</u>	<u>4,468</u>	<u>4,026</u>
非流動	\$ <u>63,594</u>	<u>53,898</u>	<u>55,04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82</u>	<u>32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4,200</u>	<u>3,044</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5,417</u>	<u>4,134</u>

1.土地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地上權租賃期間為二~五十年，地租係按當期土地申報地價為基礎計算之，上述未來應付地租係依財務報導日之現時義務評估，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係分別依民國一一五年及民國一一三年度申報地價計算之，尚未考量未來土地申報地價漲幅。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公務所及小客車等，其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年至五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短期接待中心及戶外定點廣告等，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負債準備－保固準備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流動	\$ 11,782	11,782	9,686
非流動	<u>60,769</u>	<u>60,772</u>	<u>65,984</u>
期末餘額	\$ <u>72,551</u>	<u>72,554</u>	<u>75,670</u>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銷售房地及承攬工程等相關。本期均無重大增添、使用或轉入(出)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u>622</u>	<u>495</u>
管理費用	\$ <u>1,394</u>	<u>1,298</u>
推銷費用	\$ <u>29</u>	<u>12</u>

2.短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 <u>3,382</u>	<u>3,890</u>	<u>6,109</u>

(十六)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858	8,236
土地增值稅	<u>303</u>	<u>151</u>
所得稅費用	\$ <u>13,161</u>	<u>8,387</u>

2.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u>-</u>	<u>(146)</u>

3.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國內子公司新東陽營造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外，其餘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三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發行股票溢價	\$ 750,000	750,000	750,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2,983	2,983	2,98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49,688	49,688	49,688
	\$ 802,671	802,671	802,67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撥適當數額，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0	176,157	0.75	264,236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3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86
民國114年3月31日餘額	<u>\$ 1,225</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3,683</u>	<u>23,17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52,314</u>	<u>352,314</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12</u>	<u>0.0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3,683</u>	<u>23,17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52,314</u>	<u>352,314</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519</u>	<u>1,11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352,833</u>	<u>353,43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12</u>	<u>0.07</u>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5年1月至3月</u>		
	<u>房地銷售部門</u>	<u>工程承攬部門</u>	<u>合計</u>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 <u>205,566</u>	<u>303,194</u>	<u>508,76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房地銷售	\$ 172,327	-	172,327
工程合約	-	303,053	303,053
其他	<u>33,239</u>	<u>141</u>	<u>33,380</u>
	<u>\$ 205,566</u>	<u>303,194</u>	<u>508,760</u>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5年1月至3月		
	房地銷售部門	工程承攬部門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 -	303,053	303,053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33,239	141	33,380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172,327	-	172,327
	<u>\$ 205,566</u>	<u>303,194</u>	<u>508,760</u>
	114年1月至3月		
	房地銷售部門	工程承攬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u>\$ 123,558</u>	<u>127,433</u>	<u>250,99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房地銷售	\$ 90,724	-	90,724
工程合約	-	127,025	127,025
其他	32,834	408	33,242
	<u>\$ 123,558</u>	<u>127,433</u>	<u>250,991</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工程	\$ -	127,025	127,025
隨時間逐步移轉之收入	32,834	408	33,242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90,724	-	90,724
	<u>\$ 123,558</u>	<u>127,433</u>	<u>250,991</u>
2.合約餘額			
	<u>115.3.31</u>	<u>114.12.31</u>	<u>114.3.31</u>
合約資產－營建工程	\$ 21,445	5,779	9,468
合約資產－其他	30,934	5,743	24,800
合計	<u>\$ 52,379</u>	<u>11,522</u>	<u>34,268</u>
合約負債－營建工程	\$ 19,330	74,927	129,094
合約負債－銷售房地	1,032,264	976,145	761,978
合約負債－預收收入	575,117	581,599	601,042
合約負債－預收租金	1,457	1,689	1,395
合約負債－其他	1,823	2,430	-
合計	<u>\$ 1,629,991</u>	<u>1,636,790</u>	<u>1,493,509</u>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9,447千元及29,100千元。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變動之情形。特定地上建物定期使用權轉讓及地上權土地租賃契約書之預收款項，請詳附註九說明。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不高於10%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酬勞應不低於10%)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金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不高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金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557千元及921千元，董事酬勞分別為519千元及307千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946千元及23,086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315千元及9,23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銀行存款利息	\$ 2,029	3,845
其他利息收入	9	6
利息收入合計	<u>\$ 2,038</u>	<u>3,851</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u>\$ 1,365</u>	<u>1,387</u>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	905
外幣兌換利益	12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5,252)	6,645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39)</u>	<u>51</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5,479)</u>	<u>7,609</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114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u>\$ 376</u>	<u>337</u>

(二十二)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並無關聯，故未有信用風險重大顯著集中之虞；且合併公司係透過公開市場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微。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15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391,500	2,498,009	570,011	285,381	617,454	993,121	32,042
無擔保銀行借款	2,415,000	2,472,962	1,214,917	143,310	817,353	297,382	-
應付款項	820,536	820,536	820,521	15	-	-	-
租賃負債	68,379	108,776	2,454	2,349	2,492	3,941	97,540
存入保證金	<u>1,766</u>	<u>1,766</u>	<u>1,706</u>	<u>60</u>	<u>-</u>	<u>-</u>	<u>-</u>
	<u>\$ 5,697,181</u>	<u>5,902,049</u>	<u>2,609,609</u>	<u>431,115</u>	<u>1,437,299</u>	<u>1,294,444</u>	<u>129,582</u>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199,000	2,303,851	569,786	284,719	64,214	1,345,314	39,818
無擔保銀行借款	2,113,000	2,157,446	1,299,474	139,653	613,697	104,622	-
應付款項	807,359	807,359	807,344	15	-	-	-
租賃負債	59,836	93,069	2,263	2,263	2,870	3,184	82,489
存入保證金	<u>1,908</u>	<u>1,908</u>	<u>1,792</u>	<u>100</u>	<u>16</u>	<u>-</u>	<u>-</u>
	\$ 5,181,103	5,363,633	2,680,659	426,750	680,797	1,453,120	122,307
11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271,500	2,401,650	627,731	35,893	368,055	1,306,595	63,376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39,000	1,052,617	640,583	323,926	1,982	86,126	-
應付款項	850,168	850,168	843,593	2,265	4,310	-	-
租賃負債	59,075	94,741	2,125	1,773	3,415	4,519	82,909
存入保證金	<u>2,366</u>	<u>2,366</u>	<u>-</u>	<u>-</u>	<u>2,366</u>	<u>-</u>	<u>-</u>
	\$ 4,222,109	4,401,542	2,114,032	363,857	380,128	1,397,240	146,285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無。

4.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於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五年及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56千元及132千元。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及基金受益憑證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稅後損益	114年1月至3月 稅後損益
報導日證券價格		
上漲3%	\$ <u>7,375</u>	\$ <u>6,135</u>
下跌3%	\$ <u>(7,375)</u>	\$ <u>(6,135)</u>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5.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	307,279	307,279	-	-	307,279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86,601	-	-	-	-
應收票據、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62,03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8,384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49	-	-	-	-
小計	\$	1,172,268	-	-	-	-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625,000	-	-	-	-
應付票據、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820,536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81,500	-	-	-	-
租賃負債		68,379	-	-	-	-
存入保證金		1,766	-	-	-	-
小計	\$	5,697,181	-	-	-	-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	273,566	273,566	-	-	273,566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33,129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52,34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7,013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5,249	-	-	-	-
小計	\$	1,147,731	-	-	-	-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123,000	-	-	-	-
應付票據、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807,35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89,000	-	-	-	-
租賃負債	58,366	-	-	-	-
存入保證金	1,908	-	-	-	-
小計	<u>\$ 5,179,633</u>	<u>-</u>	<u>-</u>	<u>-</u>	<u>-</u>
		114.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55,615	255,615	-	-	255,6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77,782	-	-	-	-
應收票據、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60,36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2,889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91	-	-	-	-
小計	<u>\$ 1,362,125</u>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99,000	-	-	-	-
應付票據、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850,168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11,500	-	-	-	-
租賃負債	59,075	-	-	-	-
存入保證金	2,366	-	-	-	-
小計	<u>\$ 4,222,109</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公司債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

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計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各種情境下可能之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考量發生機率以估計所須支付價款，並以風險調整折現率予以折現後之現值估計。

(4)各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持有之股票及基金具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而被歸類於第一等級，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故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5.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5.3.31</u>
			<u>新增</u>	<u>租賃給付變動</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89,000	(7,500)	-	-	181,500
短期借款	4,123,000	502,000	-	-	4,625,000
租賃負債	58,366	(835)	1,077	9,771	68,37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370,366</u>	<u>493,665</u>	<u>1,077</u>	<u>9,771</u>	<u>4,874,879</u>

	<u>114.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4.3.31</u>
			<u>新增</u>	<u>租賃給付變動</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219,000	(7,500)	-	-	211,500
短期借款	3,199,000	(100,000)	-	-	3,099,000
租賃負債	59,836	(761)	-	-	59,07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477,836</u>	<u>(108,261)</u>	<u>-</u>	<u>-</u>	<u>3,369,57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Great Harbor Limited (G.H.)	關聯企業(註)
興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興陽工程)	其他關係人
實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實陽建設)	其他關係人
新東陽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新東陽房仲)	其他關係人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李○琬	其他關係人
劉○輝	其他關係人(註)

註：G.H.及劉○輝原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及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G.H.於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返還本公司全數股款，合併公司已喪失對G.H.之影響力。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發包工程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性質	合約總價	本期計價金額	已計價金額
其他關係人	發包工程	\$ 514,290	46,063	264,982
114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發包工程	\$ 514,290	22,648	117,188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及一般廠商之價款係依合約計價，付款期間均為一至二個月。

2.債權債務情形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5.3.31	114.12.31	114.3.31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 42	-	42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	642
合約資產	其他關係人—實陽建設	\$ 30,934	5,743	24,80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5,000	42,069	24,266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	286

3.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情形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標的物	期 間	收付方式	租金(支出)收入
其他關係人	台北市忠孝東路部分辦公室	115.01.01~115.12.31	一次支付	\$ (388)
"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289號11樓	"	"	\$ (697)
"	台北市忠孝東路部分辦公室	115.01.01~115.12.31	一次收足	\$ 283
114年1月至3月				
其他關係人	台北市忠孝東路部分辦公室	114.01.01~114.12.31	一次支付	\$ (388)
"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289號11樓	"	"	\$ (697)
"	台北市忠孝東路部分辦公室	114.01.11~114.12.31	一次收足	\$ 252

4.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於一〇七年度九月簽訂地上建物定期使用權轉讓及地上權土地租賃契約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租金收入為34千元。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

- (1)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簽訂業務委託經營契約收取報酬。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642千元。
- (2)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營運及業務往來而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營業款分別為541千元及990千元。
- (3)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收取其他關係人之其他收入分別為零元及5千元。
- (4)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發包工程予其他關係人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56,534千元、56,534千元及60,469千元。
-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與其他關係人簽訂業務委託契約書，以全案4%計價。於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勞務收入分別為25,191千元及24,800千元；民國一一五年及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計價分別為87,017千元及零元，其中當期計價皆為零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7,446	5,999
退職後福利	122	126
	\$ 7,568	6,125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擔保及受限制資產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5.3.31	114.12.31	114.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 88,670	88,896	90,243
投資性不動產	"	790,067	795,502	811,805
存貨—建設業	"	4,583,738	4,514,324	5,043,9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預售價金信託等	63,100	85,883	36,976
		\$ 5,525,575	5,484,605	5,982,9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合併公司為所推出個案與客戶簽訂預售及成屋之銷售、特定地上建物定期使用權轉讓及地上權土地租賃合約價款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已簽訂之合約價款	\$ 4,729,966	4,470,907	3,695,689
已依約收取金額	\$ 1,607,381	1,557,744	1,363,020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之工程及勞務承攬合約總額及依約收取之款項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已簽訂之工程及勞務合約價款	\$ <u>3,614,038</u>	<u>3,614,038</u>	<u>2,824,189</u>
已依約收取金額	\$ <u>2,078,324</u>	<u>1,845,954</u>	<u>1,366,331</u>

3.合併公司因購置營建用地、捷運開發案及都市更新權利等簽訂之合約而未認列之承諾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取得存貨(建設業)	\$ <u>767,436</u>	<u>662,662</u>	<u>726,401</u>

(1)上述都市更新權利係與台北市信義區吳興段三小段之都更案原實施者簽訂變更實施者協議，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取得台北市政府核准函。

(2)捷運開發案係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三日取得「新北市大眾捷運系統三鶯線三峽站出入口之捷運開發案」，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一日與新北市捷運工程局簽定正式合約。

4.合併公司因履約保證及工程保固，開立銀行保證函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開立保證函	\$ <u>162,270</u>	<u>126,270</u>	<u>162,991</u>

5.合併公司因承攬工程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如下：

	115.3.31	114.12.31	114.3.31
存出保證票據	\$ <u>148,232</u>	<u>176,901</u>	<u>200,700</u>

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為購入土地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皆為5,200千元。

(二)重大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與中租建設、合宏建設及隆日建設簽訂「藏閱案工程承攬合約」及與合宏建設簽訂「文詠案工程承攬合約」。因工期追加爭議，合併公司委外律師評估所申請之追加工期及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取得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工期鑑定報告，係屬有理並非無據，惟目前與業主協商後仍有差異，故於一一三年七月份提起訴狀，截至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仍持續進行調解。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5年1月至3月			114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294	38,774	50,068	8,715	32,538	41,253
勞健保費用	1,265	3,940	5,205	970	3,720	4,690
退休金費用	622	1,423	2,045	495	1,310	1,8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9	1,799	2,238	325	1,417	1,742
折舊費用	5,994	1,488	7,482	5,915	1,408	7,323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99	299	-	200	200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新東陽營造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44	96,653	- %	96,653	
"	受益憑證-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2,339	40,071	- %	40,071	
"	受益憑證-PGIM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	1,191	20,012	- %	20,012	
"	受益憑證-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850	30,091	- %	30,091	
"	受益憑證-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3,485	50,262	- %	50,262	
"	受益憑證-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3,319	50,132	- %	50,132	
"	受益憑證-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	1,866	20,058	- %	20,058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昇陽建設	新東陽營造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124,698	28.57 %		約當	與一般約當	(171,611)	(36.43) %	註一
新東陽營造	昇陽建設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230,086)	(43.16) %		"	"	171,611	73.61 %	註二

註一：係以逐期估驗計價數，計列進貨之金額。

註二：係以完工百分比認列之收入，計列銷貨之金額。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東陽營造	昇陽建設	對新東陽營造採用權益法評量之投資公司	\$ 171,611	4.44	-		88,673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昇陽建設	新東陽營造	1	投資性不動產	10,855	-	0.08 %
0	"	"	1	租賃收入	1,148	-	0.23 %
0	"	"	1	應收票據	3,616	-	0.03 %
0	"	"	1	合約負債	3,444	-	0.02 %
0	昇陽建設	昇陽置地	1	租金收入	5	-	- %
0	"	"	1	合約負債	15	-	- %
0	"	昇陽國際置地	1	租金收入	5	-	- %
0	"	"	1	合約負債	15	-	- %
1	新東陽營造	昇陽建設	2	營業收入	230,086	-	45.22 %
1	"	"	2	營業成本	210,146	-	41.31 %
1	"	"	2	合約負債	50,640	-	0.36 %
1	"	"	2	合約資產	70,000	-	0.50 %
1	"	"	2	應收帳款	171,611	-	1.24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識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昇陽建設	新東陽營造	台灣	土木建築工 程承攬業等	\$ 124,940	124,940	16,970	77.14 %	143,259	22,888	5,020	
"	昇陽置地	台灣	住宅及不動 產開發租售 業等	1,200	1,200	120	100.00 %	1,791	-	-	
"	昇陽國際置地	台灣	住宅及不動 產開發租售 業等	48,800	48,800	4,880	100.00 %	433	(4)	(4)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分為房地銷售部門及工程承攬部門。由於每一事業群具有不同的市場屬性及其行銷策略，其說明如下：

房地銷售部門：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之出售業務。

工程承攬部門：綜合整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整體性工作。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115年1月至3月</u>	<u>房地銷售 部門</u>	<u>工程承攬 部門</u>	<u>調 整 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5,566	303,194	-	508,760
部門間收入	<u>1,148</u>	<u>230,086</u>	<u>(231,234)</u>	<u>-</u>
收入總計	<u>\$ 206,714</u>	<u>533,280</u>	<u>(231,234)</u>	<u>508,76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7,201</u>	<u>11,131</u>	<u>-</u>	<u>58,332</u>
<u>114年1月至3月</u>	<u>房地銷售 部門</u>	<u>工程承攬 部門</u>	<u>調 整 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3,558	127,433	-	250,991
部門間收入	<u>1,127</u>	<u>153,074</u>	<u>(154,201)</u>	<u>-</u>
收入總計	<u>\$ 124,685</u>	<u>280,507</u>	<u>(154,201)</u>	<u>250,99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4,923</u>	<u>7,592</u>	<u>-</u>	<u>32,515</u>